

項目2-1-1-7

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小領域教學圈-藝術領域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工作坊

1、目的：

- (1) 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暨藝術領域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
- (2) 認識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藝術領域課程綱要之核心素養導向教學模組。
- (3) 透過工作坊提供互動機制、強化經驗交流、實務分享、專業對話，以提升專業知能及行動研究之能力，精進其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設計能力。

2、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十二年國教課綱著重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設計，教師須妥善運用領綱的基本理念、課程目標、領域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等，做為課程發展、教學設計及學習評量的鷹架與工具。教學設計結合並融入素養導向教學四項原則，包含整合知識、技能與態度，情境脈絡化的學習，學習方法及策略以及活用實踐的表現。

為提升教師增能機會，國小領域教學圈以全市國小分區辦理工作坊，以2年1期4區輪辦之方式，使教師能夠就近參與增能課程。並由國教輔導團團員帶領學員以探索實作工作坊培養本市教師產出藝術領域素養導向教學設計的能力。

3、辦理單位：

- (1) 承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
- (2) 協辦單位：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小、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小、桃園市新屋區啟文國小

4、工作坊辦理資訊：

- (1) 第三區(大溪區、復興區、楊梅區、龍潭區)
時間：111年12月7日(星期三)下午1時00分至4時00分
地點：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
- (2) 第四區(新屋區、大園區、觀音區)
時間：112年3月22日(星期三)下午1時00分至4時00分
地點：新屋區啟文國民小學

5、參加對象：

- (1) 全市各國小三至六年級藝術領域授課教師。
- (2) 藝術領域國小組輔導團團員。

6、研習人數：預計兩場各30人，合計共60人。

7、課程內容：如附件一。

8、 成效評估之實施：

參考層面	目標	預期成效	評估方式	評估效標	評估工具
參與者反應	強化以十二年國教課綱為本的核心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提升各校授課教師對總綱及領綱內容的理解。	研習問卷回饋表	1.研習滿意度85%以上 2.以開放式問卷調查參與教師意見	研習問卷回饋表
參與者學習	探討素養導向評量的方向與技巧，以符合應教學改變之需求。	協助各校教師推動素養導向之課程設計。	分組討論上臺分享及海報	能學習到相關課程新知	分組討論上臺分享及海報
參與者使用新知	能活用研習中所指導之技巧，設計創新與有效之教學活動。	1.能將研習所學帶回校內進行經驗知識分享。 2.形成課綱研討慣性，凝聚校內共識，積極準備新課綱的教學及教出有感知的領域素養。	教案改寫發表分享	以綜合座談方式，與參與教師，進行研習後教學知能的相關討論。	教案改寫發表分享

9、 經費來源與概算：

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及「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專款項下支應，概算如附件二。

10、 預期效益：

- (1) 參與教師藉由工作坊之學習瞭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暨藝術領域課程綱要之基本理念與課程目標。
- (2) 以學生學習成效為目標，學習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藝術領域課程綱要之核心素養導向教學模組。透過工作坊提供互動機制、強化經驗交流、實務分享、專業對話，以提升專業知能及行動研究之能力，精進其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設計能力。
- (3) 以分區辦理工作坊模式，增加教師增能機會，擴大影響效益。

11、 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及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報教育局核可修正。

附件一：

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小領域教學圈-藝術領域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工作坊實施計畫
課程表

日期	111年12月7日(星期三)	
	研習地點: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助教
13:00~13:50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的內涵	中央輔導團李其昌教授
14:00~14:50	分科分組實作 (視覺、表演、音樂)	中央輔導團李其昌教授 每組6位/共分5組 安排2位助教(外聘隸屬關係) 協助帶領產出
15:00~15:50	分享與回饋講評	中央輔導團李其昌教授
15:50~16:00	綜合座談	江彩鳳校長(或副召校長)

日期	112年3月22日(星期三)	
	研習地點:桃園市新屋區啟文國民小學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主講
13:00~13:50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的內涵	中央輔導團李其昌教授
14:00~14:50	分科分組實作 (視覺、表演、音樂)	中央輔導團李其昌教授 每組6位/共分5組 安排2位助教(外聘隸屬關係) 協助帶領產出
15:00~15:50	分享與回饋講評	中央輔導團李其昌教授
15:50~16:00	綜合座談	江彩鳳校長(或副召校長)

附件二

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小領域教學圈-藝術領域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工作坊實施計畫
 課程表

項次	項目(內容)	單價(元)	數量	單位	總價(元)	備註
1	講師鐘點費	2,000	6	節	12,000	外聘講師2,000元/節
2	助理講師鐘點費	500	4	節	2,000	內聘助理講師500元/節
3	印刷費	100	60	人次	6,000	研習資料及成果冊
4	場地布置費	1,500	2	式	3,000	
5	膳費	20	60	人次	1,200	茶水20元
6	教材教具費	100	60	份	6,000	(彩筆,顏料,卡紙..等材料包)
7	雜支	900	2	式	1,800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屬之。
教育部精進要點補助經費計					0	
市府預算補助經費計					32,000	
合計					32,000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主計： 校長：